

立法院第 11 屆第 4 會期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7 次全體委員會議

「防範非洲豬瘟疫情擴散，
強化全國廚餘去化問題及後
續防疫、清消等作為」
(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衛 生 福 利 部
報告日期：114 年 10 月 29 日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 大院第11屆第4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開全體委員會議，本部承邀列席報告，深感榮幸。茲就「防範非洲豬瘟疫情擴散，強化全國廚餘去化問題及後續防疫、清消等作為」，提出專題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壹、推動餐館業食材有效利用與廢棄物減量措施

由於非洲豬瘟防疫措施禁止以廚餘養豬，為使餐館業者在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環境保護相關法規原則下，落實食材有效利用與廢棄物減量措施，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持續辦理教育訓練說明會及實地輔導，協助業者導入事業廢棄物源頭減量及食品資源再利用相關作法，以兼顧環境永續與惜食。

貳、製作宣導資料以提升民眾與業者意識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已製作「餐館業事業廢棄物源頭減量」宣導海報，向民眾推廣「點餐考量個人飲食量、飲食需求提早告知、打包剩餘料理不浪費」等理念，並向業者提倡「買得剛剛好、煮得剛剛好、點得剛剛好」之觀念；另製作「餐館業食材有效利用與事業廢棄物減量參考手冊」，置於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提供下載運用。

參、 非洲豬瘟防疫作業

- 一、 基於防疫一體原則，本部疾病管制署持續配合透過官網、國際港埠檢疫站等宣導管道加強民眾防制非洲豬瘟之衛教訊息傳播，並視實際需要提供農業部等相關單位防疫物資機動支援。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持續配合農業部防疫措施，加強查核肉品攤商、超市、團膳、餐飲與餐盒業、販售中國與東南亞食品業者等處所之豬肉類產品來源。
- 二、 畜牧場環境消毒方式暨消毒劑種類如下：依據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專家建議，非洲豬瘟病毒可經直接日曬 5 至 9 天、加熱 56°C 70 分鐘、60°C 20 分鐘後不活化或加熱 70°C 立即不活化。建議之消毒方式如下：
 - (一) 2% 次氯酸鈉 (sodium hypochlorite)：建議用於畜牧場環境衛生消毒。
 - (二) 2% 氢氧化鈉 (sodium hydroxide)：建議用於豬隻屍體及糞便消毒。
 - (三) 40% 碳酸鈉 (sodium carbonate) 溶於 95°C 熱水：建議用於畜舍地板及牆壁消毒。
 - (四) 氧化劑類消毒藥品：建議可用於運輸載具及場地消毒。
 - (五) 對乙醚及氯仿具敏感性，且在 0.8% 氢氧化鈉、含 2.3% 有效氯之次氯酸、0.3% 福馬林(formalin)、3% 鄰苯酚 (ortho-phenylphenol) 中經 30 分鐘或在碘化合物中即

可被不活化。

三、相關資訊請參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之非洲豬瘟資訊專區(<https://ASF.Aphia.Gov.Tw/>)。

肆、結語

本部將持續配合環境部政策向餐館業者宣導食材有效利用及廢棄物減量措施，並透過多元管道向民眾加強宣導非洲豬瘟之衛教資訊，保障國人食品安全與安心。本部承 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